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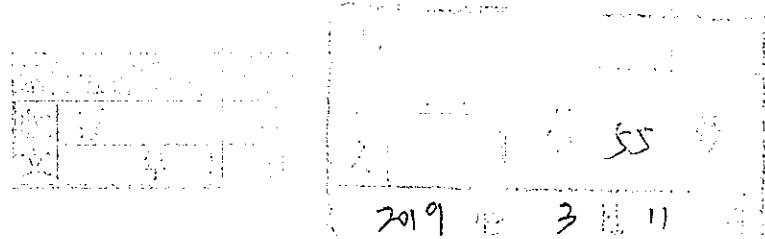
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陕安委办〔2019〕26号

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包茂高速公路终南山隧道“2.28” 道路交通事故的通报

各设区市、韩城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2019年2月28日12时43分，包茂高速公路西康段西安至安康方向K924+300m处（终南山隧道内）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大型客车（陕G20235）追尾一辆半挂货车（晋J58118），造成1人死亡，19人受伤。事故发生后，省长刘国中作出重要批示，要全力以赴抢救伤员，确保生命安全，查明原因，依法处置，通报各地，引以为戒。常务副省长梁桂批示，要求从速从严查处此事故，并在全省范围通报警示。省应急管理厅立即派员赶赴事故



现场，开展事故督查工作。

经初步调查分析，造成本次事故的原因是大型客车驾驶人周宏高速行车注意力不集中，观察不周，遇到前方车辆慢行时操作不当，半挂货车驾驶人车彦云未及时消除车辆出现的供油故障，在高速公路上低速行驶。同时，事故也暴露出安康市西康高速客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对客车驾驶人安全培训教育和安全管理不到位。

我们要清醒的认识到高速公路、特别是高速公路隧道交通事故的危险性和严重危害性，特别是涉及到大型客车，一旦在隧道内发生事故，极易造成追尾连环相撞或引发火灾等次生灾害事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发生在终南山隧道内的这起大型客车追尾事故虽然只造成一人死亡，但有 19 人受伤，这就是一起重大涉险事故，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查找原因，提出有效措施，引以为戒。

为认真贯彻落实刘国中省长、梁桂常务副省长重要批示精神，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类似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国“两会”顺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特提出如下要求：

一、以最高标准最严措施，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召开的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精神，以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强

化责任，紧紧围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以最高标准、最严措施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为全国“两会”顺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切实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突出抓好驾驶员安全管理。各级运管部门、所有从事高速公路长途客运的企业、特别是经常通行山区桥隧较多路段的客运企业，都要把“2.28”终南山隧道客车追尾事故作为一起重大涉险事故，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充分认识客车由于驾驶人违法违规违章操作造成道路交通事故占比较高的实际，切实强化对客车驾驶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和管理。一是对长途客车驾驶人资质进行全面排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准驾车；二是对长途客车驾驶人和乘务员要开展法律法规、岗位职责、操作规程、服务规范、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等基本知识与技能的培训教育与考核，未经培训教育与考核不得上岗，不得驾车。三是教育所有客车驾驶人员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违法违规违章操作就是事故的意识，任何情况下都要把保障乘客安全作为驾驶员的第一责任。四是客运企业要动态监管和严格落实长途客车驾驶人24小时累计驾驶时间不超过8小时，日间连续驾驶不超过4小时，夜间连续驾驶不超过2小时，每次停车休息时间不少于20分钟；五是客运企业要不断加强对所属车辆和驾驶人的动态监管，杜绝客车驾驶人超速、疲劳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深入一线执法，切实增强高速公路管控力度。各级公安交警、特别是承担高速公路交通执法的交警大队、中队要把执法

力量投入到一线，警力要上路、上服务区检查、巡查，对事故多发路段、高速公路特长隧道和长隧道等要强化路面秩序管控；要严把出站、出城、上高速、过境“四关”，对7座以上客车、旅游包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实行“六必查”；要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超速、超员、超载和疲劳驾驶）等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一旦发现因车辆故障仍在高速公路上或特长隧道内低速行驶的车辆，要及时引导驶出高速公路。

四、排查治理隐患，不断完善隧道安全设施。各级交通部门及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单位要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观念，排查高速公路特长隧道、长隧道的监控、消防、照明等设施老化或失效的隐患，排查隧道内路面长期磨损，油污、灰垢附着，路面糙度下降的隐患，排查隧道内照明设施不足导致隧道内外、出入口光照度反差过大，导致驾驶人产生视觉盲区的隐患，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尽快治理，彻底消除。要不断完善LED显示屏和安全行车广播系统，提示过往驾驶员了解前方隧道路况和隧道安全行车注意事项。要完善隧道出口减速标牌，引导驾驶员出隧道前强制减速，防止车辆出隧道进入冰雪湿滑路面后减速发生侧滑或侧翻。要完善隧道进出测速设备或区间测速设备，严肃查处夜间占道行驶、变道、超速等违法行为。

五、严格事故调查，严肃追究事故相关责任。对这起重大涉险事故，西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尽快查清事故原因，认定事故性

质和事故责任，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事故结案后要及时公布事故调查报告，回应社会关注，接受社会监督；同时要加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把整改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安全。责成安康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就“2.28”道路交通事故约谈安康市西康高速客运有限公司负责人。

各市安委办、省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范围，将刘国中省长、梁桂常务副省长的要求及本通报传达到各高速公路管理单位、各交警支队、各运管部门及各客运企业，并抓好督促落实。

